资临空发〔2023〕25号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临空经济区2023年河流水质巩固

提升方案》等3个工作方案的通知

雁江镇、临江镇，各部门（分局）：

根据《关于印发2023年资阳市水质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资府办函〔2023〕8号）相关要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了《临空经济区2023年河流水质巩固提升方案》《临空经济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方案》《临空经济区农田径流污染防治指导意见》,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1.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2023年河流水质巩固提升方案

2. 临空经济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方案

3. 临空经济区农田径流污染防治指导意见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4月14日

附件1

临空经济区2023年河流水质巩固提升方案

为巩固我区“十三五”碧水保卫战工作成果，落实“十四五”河流水污染防治目标任务，解决突出问题，补齐环境短板，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根据《关于印发2023年资阳市水质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资府办函〔2023〕8号）相关要求，结合我区河流水质现状，制定本方案。

1. 工作目标

到2023年底，我区所涉及的国、省考断面逐月稳定达优良，断面主要污染物浓度有所下降，尤其是九曲河水质稳定达标。

1. 工作措施

**（一）加强流域水质监测和预警，精准施治确保成效。**一是根据沱江、九曲河每日的自动监控数据进行科学评估，判断水质情况，出现数据突变或水质变差等情况立即开展分段排查，借助监测手段精准判断问题河流段，同时开展全面排查，找到污染源并立即制定整改方案；二是压实属地责任，各镇、有关部门加密水质监测频次，针对水质波动较大的河流采用快检、实验室监测等方式动态掌握水质情况。（生态环境分局、建设局、社会事务局、雁江镇、临江镇）

**（二）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已建成设施运营水平。**一是大力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度。2023年完成雷家沟污水处理中心及石柱沟污水提升泵站的建设，积极推进三草湾污水处理厂及唐家山污水处理厂的建设进度；二是建立污水治理设施台账，时刻关注污水治理设施运营情况，定期开展出水水质自行监测及监督性监测，确保出水达标；三是强化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管网应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城镇新区建设均实行雨污分流，有条件的地方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局，经科局、生态环境分局、雁江镇、临江镇）

**（三）推进排污口整治，有效控制溢流污染。**一是按照“控源、截污”要求和“一口一策”工作原则对入河（湖、库）排污口实行台账式、清单式管理，加强常态化管控；二是对新设置的排污口要严格审批，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对已批准设置的排污口，要稳步推进规范化整治，设立标识牌并具备采样监测条件。（生态环境分局、建设局、行政执法局、雁江镇、临江镇）

**（四）全面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一是持续开展农药、化肥减量工作，以乡镇为单位建立化肥农药使用台账，指导化肥农药科学使用，稳步提升化肥利用率；二是根据区域环境承载能力，控制畜禽养殖规模，实施分类管理。所有畜禽养殖场规范建设粪污处理设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污染物达标排放；三是加强养殖尾水排放管理，根据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方案相关要求系统解决尾水直排问题，确保养殖尾水达标排放。（社会事务局、雁江镇、临江镇）

**（五）增强水体流动，提升生态自净能力。**一是全面保障生态用水，根据长效补水方案，积极争取河流生态补水，充分发挥“引沱济九”工程效益，增强水体流动；二是加快雁溪湖水利工程建设进度，增加蓄水量，做好九曲河上端屏障，调节九曲河水环境质量。（社会事务局、建设局、生态环境分局）

**（六）深入落实河长制，压实各级河长职责。**一是按照《四川省河湖长制条例》《资阳市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方案》相关要求，推动各级河长履行好管理保护工作职责；二是各级河长要加强调度和部署，按照规定的巡查周期和巡查事项，对其责任河湖进行巡查，确保河长制工作落实落细。（社会事务局、雁江镇、临江镇）

1. 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河流水环境保护和治理是生态文明建设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厚植生态底蕴、涵养城市气质的重要途径。沱江、九曲河水环境治理和水质巩固提升工作重要性不言而喻，各部门、乡镇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重要性、紧迫性，进一步提高认识、统一思想，以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共同推进河流水质巩固提升工作。

**（二）加强分工协作，落实任务分解。**各部门和单位要强化责任意识，按照各自职责以及本方案中的责任分工，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明确整治时间，全力推进各项工作贯彻落实。相关部门既要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又要密切协作、相互支持，各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定期调度整治工作进度，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合力攻坚堵点难点，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1. 流域管控要求

**（一）沱江干流**

断面：1个，国考拱城铺断面

主要污染物：COD、总磷

主要污染物浓度控制目标：COD≤10.1mg/L、总磷≤0.1mg/L

重点关注月份：4—7月，9、10月（总磷高的月份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同步上升）

责任单位：建设局、生态环境分局、社会事务局、雁江镇、临江镇

管控措施：

**（1）提升污水处理厂运营水平。**加快推进三草湾污水处理厂和唐家山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强沿线临江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加大对运维单位监督、考核力度，督促采取有力措施，确保所有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2）全面提升河湖管理能力。**强化河长制监督考核，落实区、镇、村三级河长管理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以镇为单元，分段包干实施漂浮物打捞工作，建立各项考核机制，形成常态打捞机制。

**（二）老鹰水库**

断面：1个，省考吉乐村断面

主要污染物：COD、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氧

主要污染物浓度控制目标：COD≤14.4mg/L、高锰酸盐指数≤3.7mg/L、溶解氧≤10.0mg/L

重点关注月份：COD、高锰酸盐指数：4—8月，溶解氧：1、11、12月

责任单位：生态环境分局、社会事务局、临江镇

管控措施：

**（1）强化污染治理。**完善库区周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生活污水处理后资源化利用，有效处理率达到100%。配备专门保洁人员负责保护区周边村庄清洁，建立村规民约，对村民乱扔乱倒行为进行约束，实现垃圾有偿清洁，让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对农业面源污染进行联动整治，关停保护区内养殖场，建设农业废弃物处理设施，从源头上减少农村面源污染入库。

**（2）健全协同联动机制。**每季度组织开展老鹰水库联合执法，提升联防联控能力，明确各级各部门工作职责，建立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协调配合的行政执法监管机制，加强对水环境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以“零容忍”的态度推进水源保护。

**（三）九曲河**

断面：1个，省考九曲河大桥断面

主要污染物：COD、高锰酸盐指数、总磷

主要污染物浓度控制目标：COD≤10.7mg/L、高锰酸盐指数≤3.1mg/L、总磷≤0.12mg/L

重点关注月份：4、5、8、11、12月

责任单位：建设局、生态环境分局、社会事务局、雁江镇、临江镇

管控措施：

1. **强化上游支流汇水管控。**以麻柳河、老鹰河、申家沟河、清泉河、祥符寺河5条支流为重点，落实河湖长制，定期开展河道、岸线巡查，强化上游来水管控。其中祥符寺河全年水质达到Ⅲ类，老鹰河、申家沟河、清泉河达到Ⅲ类以上的月份占到全年的60%以上；麻柳河月监测总磷浓度控制在0.2mg/L以下；各支流单月水质不得出现劣Ⅴ类。建立问题台账清单，逐一整改销号。
2. **深化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挖掘培育秸秆综合利用主体，加大秸秆“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燃料化、肥料化”五化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2%以上。加大推广农膜减量替代技术，农膜回收率84%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80%以上，建立政府扶持、市场运作、多方参与的废旧农膜回收体系。以村社为单位，形成网格化管理，推进辖区内河道两侧农田禁用农药，减少化肥使用量。

**（3）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监管。**时刻关注污水治理设施运营情况，定期开展出水水质自行监测及监督性监测，确保出水达标。针对临江镇污水处理厂水质波动情况邀请专业技术人员把脉，做好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持续关注各污水治理设施的运行效果，属地发现异常立即反馈并要求运维单位整改。

**（4）加强河道沿线管控。**对在建工程区尽量优化施工布置，尽可能的减少对地面的扰动；及时对扰动区域进行保护和恢复覆盖目前已对河道两岸护坡铺设土工布，科学堆砌沙袋等，防止水土流失。各镇加大河流两岸种养殖管理，鼓励农户减少化肥使用量，减少灌溉尾水，杜绝养殖废水入河。

附件2

临空经济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方案

根据省、市部署要求和《关于印发2023年资阳市水质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资府办函〔2023〕8号）等文件精神，全面开展水产养殖尾水治理，进一步整治渔业生态环境，持续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健康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建立区域内河流沿河200米范围养殖面积30亩以上规模池塘水产养殖台账，摸清水产养殖尾水污染排放及治理情况。建立健全长效运维监管机制，6底前完成50%以上治理任务，严禁水产养殖尾水直排入河。池塘养殖面积30亩以下分散水产养殖户实施养殖尾水排放申报制度，避免尾水未经治理直排和无序集中排放。

二、工作原则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坚持“部门引导、属地负责、主体实施、合力推进”的工作原则，按照“转型一批、退出一批、严管一批”的总体要求开展全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工作，系统解决水产养殖尾水直排问题，实现养殖尾水治理后排放或循环使用，构建环境友好、产品安全、产出高效的现代渔业绿色发展产业体系。

三、工作措施

**（一）科学推进尾水治理。**

**1.技术处理方面。**通过原位处理、生态性处理等技术，以规模场自治、连片养殖集中式治理为形式，应用物理和生物净化处理等新技术、新工艺，加快养殖水内循环处理系统建设，落实节能减排措施，实现养殖尾水循环利用或者达标排放。

**2.控制养殖容量。**按照资阳市水产服务中心印发的《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技术操作规程》，控制养殖容量，商品鱼养殖亩产量低于1500公斤；种苗培育亩产量低于1000公斤；亲鱼培育亩产量低于300公斤。进一步调整养殖空间，优化养殖布局，鼓励土地流转，提高规模化养殖，确保养殖总量与环境承受能力相适应。

**（二）优化尾水综合利用。**引进效益明显、品种新、污染少的养殖新品种，大力推广混养、套养、种养结合等生态养殖模式，集成应用节能减排、节地节水等环境友好型养殖技术，推行使用生态制剂和微生物制剂进行水质综合调控，加强养殖技术指导、服务和监管，加强投入品管控，禁止投喂冰鲜鱼、动物源性饲料，规范安全用药，保持良好的养殖水体，促进水产品质量安全和水域环境改善。

**（三）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对养殖业主进行健康养殖、尾水治理等技术培训和指导，增强渔业生产经营者的生态保护理念、尾水治理主体责任意识，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水产养殖尾水治理的强大合力和良好氛围。

**（四）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各养殖业主要对养殖场进行逐一编号，并设置标识牌；开展尾水治理的养殖场还应制作尾水治理标识牌，公布尾水处理布局图，如不同处理功能区分布示意图、相应面积说明等。区级联合镇级对养殖业主开展相关培训及技术指导，镇级相关部门开展构建镇、村、养殖主体尾水治理长效管理机制。各村做好养殖尾水日常监管。养殖主体做好生态循环养殖模式应用和养殖尾水设施建设，使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以村为单位的散户集中连片治理模式。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工作在渔业绿色发展中的重中之重地位，强化监督考核激励。坚持领导带头谋划，部门加强联动，积极履行职责，完善协调机制，密切联动协作。各镇要切实履行属地职责，制定政策措施，健全工作机制，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环节，分解落实责任，形成上下联动、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确保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工作有序推进。

**（二）强化政策扶持。**坚持以政策引导，统筹各项资源，充分发挥政策和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强化各级财政投入和社会化资金的投资合力，规范资金的合理使用。同时鼓励村合作经济组织参与水产养殖尾水治理设施建设、运行和维护。

**（三）强化科技支撑。**养殖尾水治理工作专业性强，技术要求高。要积极与院校、科研院所合作，有偿服务与无偿服务相结合，指导业主和村（社区）科学合理制定尾水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建成一个，有效运行一个，确保财政资金绩效，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尾水治理工作。

附件3

临空经济区农田径流污染防治指导意见

按照中央一号文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相关部署，高效推进全区农田径流污染防治工作，促进我区农业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聚焦重点流域沿河两岸纵深200米、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等重点区域，依托中省农业资源区生态保护项目，以区域内稻田、旱地和果园在施肥时期的氮磷流失造成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为重点，突出抓好生态种养一体化、源头减量、过程拦截等工作，确保化肥农药科学使用、减量使用，农田径流带来的水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二、主要实施内容

**（一）生态种养一体化**

通过调整优化种植业生产结构，种植油菜、红薯、土豆、花生等需肥量小的作物，减少化肥施用量；加快推广稻渔综合种养模式，发挥水稻与鱼、虾等水生动物在同一个生态系统中共生互利的生态效应(清除杂草、减少病虫害、增肥保肥、降低二氧化碳和甲烷排放等)，净化农田水域生态环境。

**（二）源头减量**

**1.实行农药减量控害。**充分发挥绿色防控示范园区的带头示范作用，按照“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科学用药”的路径，制定全程绿色防控技术方案；在蔬菜上示范推广“以螨治螨”、食诱剂诱杀、色板诱杀，在水稻和玉米上推广赤眼蜂、灯光诱杀等，示范推广植物免疫诱抗剂，增强作物的抗逆性、防病能力和增产潜力；鼓励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大自走式喷杆喷雾机、植保无人机等高效施药机械更新换代力度，带动小农户选择使用电动喷雾器、静电喷雾器，从而推广高效药械。

**2.推进化肥减施增效。**持续开展施肥情况调查、田间试验等基础性工作，加强测土配方施肥基础数据的收集；依托化肥减量增效示范项目，推广应用商品有机肥、配方肥、水溶肥等，准确匹配植物营养需求，提高养分吸收效率；推动农机农艺融合，积极推广肥料深施、水肥一体、种肥同播等技术，减少化肥流失和浪费。

**（三）过程拦截**

**1.修建农田生态沟渠。**统筹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前布局田埂大小、走向，修建环保田埂和沟渠。在田埂上栽种矮杆、匍匐类、耐踩踏草本植物(如狗牙根、土地瓜)等护埂植被。在生态沟渠中种植本土对氮磷有较强吸收能力的沉水、挺水植物，如芦苇、慈姑、茭白、菱角等，可拦截、滞留、吸收随农田退水流失的氮磷元素，有效治理水体富营养化。

**2.稻草上岸异地处理。**构建稻草收集、储运、利用体系，重点将重点区域沿岸50米内或易淹没农田稻草及时收集上岸，利用稻草或作覆盖栽培，或结合粉碎深翻、堆沤、催腐快腐分解还田，或作燃料使用。

**3.推行果园生草留草。**区域内现有果园采取种植箭舌豌豆、紫云英、三叶草等绿肥或牧草，通过绿色覆盖固持土壤中的易损失N、P，同时实行绿肥固氮还田。

三、长效机制

**（一）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各镇是农田径流污染治理的责任主体，要结合农田特点制定治理方案。社会事务局负责农田径流污染治理项目建设的监督、指导、检查、验收，各镇要坚决落实党政同责，将农田径流污染治理治理工作纳入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统一安排，并建立农田径流污染治理台账，摸清农田径流污染治理排放情况。

**（二）加强污染防治宣传引导。**各镇要加强对农田径流污染治理技术培训和指导，宣传教育和监督，引导农户按照科学办法施肥用药，让农户树立牢固的生态保护理念责任意识，在思想上重视农田径流污染防治的重要性与紧迫性。

**（三）推行用养结合的耕作模式。**在污染区实行休耕，修复治理污染耕地；在坡耕地和瘠薄地，实行生态修复型休耕；推动低效低质区开展稻油、稻肥等轮作；鼓励其他地区推行用养结合、良性循环的种植模式。